

证券代码：831049

证券简称：赛莱拉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股权激励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9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定向回购离职激励对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并注销的议案》。本次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定向回购类型及依据

定向回购类型：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定向回购依据：

（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四章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挂牌公司可以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定向回购：（二）挂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对行使权益的条件有特别规定（如服务期限、工作业绩等），因行使权益的条件未成就（如激励对象提前离职、业绩未达标等）、发生终止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情形的，挂牌公司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

（二）根据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第二条“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第3点的规定：

激励对象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

锁，并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后注销。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部分股权激励对象离职（详见下文），根据《回购细则》及《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决定回购已离职的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三、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约 320,000 元，向已离职的股权激励对象回购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0,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1、回购价格

《股权激励计划》第七章“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限售期及解限售安排”第四条“解限售安排”规定，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如届时股权激励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红股、配股、缩股等事项发生调整，则前述回购价格以及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不存在前述需要调整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的事项，无需进行调整。

《股权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第二条“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第 3 点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董事会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后注销。

本次股票回购价格每股为授予价格 2 元/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其中利息按 $(T \times 0.35\% / 360) \times$ 授予价格计， T 为激励对象实际缴款日至公司实际支付回购价款日期间的日历天数，具体需在回购时确定，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计 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回购数量

详见下表。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拟注销数量（股） | 剩余获授股票数量（股） |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 | | 0 | 0 | 0% |
| 二、核心员工 | | | | | |
| 1 | 罗二梅 | 核心员工 | 80,000 | 0 | 1.29% |
| 2 | 李云锋 | 核心员工 | 40,000 | 0 | 0.65% |
| 3 | 郑桂鹏 | 核心员工 | 40,000 | 0 | 0.65% |
| 核心员工小计 | | | 160,000 | 0 | 2.58% |
| 合计 | | | 160,000 | 0 | 2.58% |

四、预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 类别 | 回购注销前 | | 回购注销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69,738,025 | 27.63% | 69,578,025 | 27.58% |
|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 182,687,600 | 72.37% | 182,687,600 | 72.42% |
| 3. 回购专户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 0 | 0% | 0 | 0% |
| 总计 | 252,425,625 | 100% | 252,265,625 | 100% |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五、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记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432,350,060.4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93,679,760.23 元，货币资金余额 3,544,563.82 元。公司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约 320,000 元，占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的比例约为 0.07%，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0.34%。公司自有资金足以支付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公司资本结构稳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七、 备查文件

- (一) 2021年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 (二)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赛莱拉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